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LQJSGC-2024-017

山东铭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山东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临清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（一期）一剩余部分（EPC）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4年06月25日09时30分在临清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4年08月01日前完成本项目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公章）

2024年07月02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临清彝运置业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临清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（一期）一剩余部分（EPC）项目
建设地点	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
中标工程内容	临清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（一期）一剩余部分（EPC），本项目的设计、采购、施工等全过程工程总承包，并配合发包方完成设计手续及施工验收等相关手续工作；本项目的设计包括：方案及概念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；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52396804元
	2、建筑面积：以招标人和政府相关部门审计最终核实的面积为准。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660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设计：符合现行的国家、省、市、法律、法规及规范要求；施工：合格。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，由双方同意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，所需费用及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；设备：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现行标准；
	5、项目经理：王鲁川
	6、其他：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